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152762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2日

商 标

赛百润

申 请 人 南宁广壮润滑油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吴圩镇明阳大道46号1号厂房内6号厂房

代理机构 定州卓俊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2类：绳索；包装用纺织品袋（信封、小袋）；鸭绒毛；木丝；帐篷；面袋；编织袋；非金属缆；网；网（非金属、非石棉制）